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二期工业厂房建设工程（01地块）

项目编号：2209-440400-99-01-168687

建设地点：珠海市斗门区

验收单位：珠海市斗门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验收时间：2023年12月18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二期工业厂房 建设工程（01 地块）	行业类别	加工制造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珠海市斗门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珠海市斗门区水务局，斗水务审[2023]16 号，2023 年 3 月 7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审批部门、文号及 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 年 2 月~2023 年 11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单位	广东奥思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写单位	广东华博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珠海市斗门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自主开展了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二期工业厂房建设工程（01 地块）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成立验收组（名单附后），并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相关资料发放给验收组成员查阅。2023 年 12 月 18 日，珠海市斗门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在珠海市主持召开了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二期工业厂房建设工程（01 地块）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

参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本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二期工业厂房建设工程（01 地块）位于珠海市斗门区斗门港大道北侧、新环路东侧。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39387.6m²，总建筑面积 84440.57m²，建筑基底面积 17536.69m²，绿化面积 3993.90m²，绿地率 10.55%；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生产区、生产辅助区、生活区三个功能分区。生产区包括标准厂房；辅助生产区包括综合站房、生活区包括门卫、宿舍。室外及配套工程，包括场地平整、室外硬地、园林提升、室外管网、周界防护工程、生产用水、过渡性用水、过渡性用电、外部接入道路等。

项目总投资 31368.79 万元，土建投资 28209.43 万元，由区财政

统筹解决。

项目开工时间 2023 年 2 月，完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2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奥思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二期工业厂房建设工程（01 地块）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2023 年 3 月 7 日，珠海市斗门区水务局以《关于对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二期工业厂房建设工程（01 地块）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意见》（斗水务审[2023]16 号）予以批复。项目批复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4.14 公顷，同意建设期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24832.80 元。建设单位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完成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未涉及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1、2022 年 12 月 28 日，获得了《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勘察工程）》，工程编号：2207-440400-99-01-802963-5002。项目名称为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二期工业厂房建设工程（01 地块）勘察工程。审查机构为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审查结果：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 13 号、第 46 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通过。

2、2023 年 2 月 2 日，获得了《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编号：

2209-440400-99-01-168687-5002。项目名称为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二期工业厂房建设工程(01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审查机构为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审查结果：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 13 号、第 46 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

3、2023 年 2 月 9 日，获得了《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编号：2209-440400-99-01-168687-5001。项目名称为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二期工业厂房建设工程(01 地块)-软基处理。审查机构为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审查结果：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 13 号、第 46 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符合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二星要求）。

4、2023 年 2 月 13 日，获得了《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编号：2207-440400-99-01-802963-5001。项目名称为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二期工业厂房建设工程(01 地块)。审查机构为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审查结果：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 13 号、第 46 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符合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二星要求）。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本项目不强制要求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建设单位施工前及施工过程中未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代建单位珠海华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委托，广东华博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于2023年12月中旬编制完成了《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二期工业厂房建设工程（01地块）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通过水土保持措施实施，项目区水土流失治理度为100%，土壤流失控制比 ≥ 1.0 、渣土防护率100%、林草植被恢复率100%、林草覆盖率10.66%，因本项目不涉及表土剥离及回用，故不计列表土保护率，以上指标均能达到方案设定的目标值。

建设单位落实水土保持责任基本到位，水土保持措施布局总体合理，项目外观整齐，水土保持设施施工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的要求。经试运行，项目运行正常，质量总体合格，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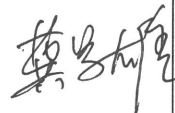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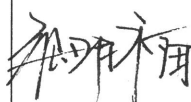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管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应对本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落实管护制度，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制定具体的管护办法，确保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使用和运行。

三、会议人员签到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龚昌雄	珠海市斗门区科技和工业 信息化局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 员	夏晨竹	珠海华瀚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代建单位
	张明福	广东诚信达勘测咨询 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刘国豪	广东华博士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邹骥	广东奥思特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保方案 编制单位
	伍泽礼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 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谭荣润	建泰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戴云灿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 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